

2022年6月7日

星期二

第2923期

中国知名专业报品牌

湖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

华声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主办

国内统一刊号CN43-0036

全国邮发代号41-26

今日8版

# 大众卫生报

服务读者 健康大众



五部门联合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 中医药健康管理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本报综合消息** 近日，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疾控局联合印发《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对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各级中医药部门工作进行细化分工，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中，将中医药健康管理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在《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方

面的转移支付资金的用途。新修订的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根据新修订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在原《办法》的基础上增加了中医药健康管理等项目，明确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具体内容，由国家卫生健康委同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财政部，根据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有关要求和年度工作任务、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

确定并进行动态调整。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是指通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方式安排，用于支持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方面的转移支付资金。新修订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方面的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中医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人才培养、中西医结合和少数民族医药发展、中药质量提升、中医药古籍保护与传

统知识整理、中医药文化宣传等支出。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采用因素法分配，原《办法》考虑基础因素、工作任务因素、绩效因素等，其中，基础因素占20%，工作任务量因素占60%，绩效因素占20%。现调整为基础因素占40%，工作任务因素占60%。将绩效因素调整为绩效调节系数，同时还考虑财力因素，绩效调节系数和财力调节系数分别通过绩效评价结果和财政困难程度系数确定。

### 合力清淤 净化家园

6月2日，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虹桥路段，环卫工人正忙着清淤。6月1日23时起，该县普降暴雨，城区部分低洼地带出现积水。雨停后，当地立即组织党员干部、环卫工人、青年志愿者铲淤泥、淘污水、清渣物，净化家园。

滕建康 摄



### 湖南最大规模百级层流仓开仓

**本报讯** (通讯员 乔珍荣 刘艳) 6月1日，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血液 & 儿童造血干细胞移植病房启用。这标志着湖南省最大规模的百级层流仓正式开仓，急需进行造血干细胞移植的儿童患者无需再到北上广跨省治疗。

百级层流仓不同于普通病房，是一个全环境保护隔离的区域，通过高效过滤器的过滤，可以清除超过99.9%直径大于0.3微米的尘粒及细菌，从而使空气得以净化，达到基本无菌的程度。目前湘雅三医院造血干细胞移植百级层流仓共有13个，是全省百级层流仓数量最多的医院。该院血液 & 儿童造血干细胞移植病房的启用，也是省内最大规模的百级层流仓的开仓，标志着湖南造血干细胞移植技术的发展迈上一个新台阶。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血液科主任李昕教授介绍，该院在成人造血干细胞移植方面，已经有非常成熟的技术和经验。但是儿童造血干细胞移植因为其自身特点，不仅在移植技术上，也包括患儿的照护和全方位关怀的层面上，一直是个需要攻克的课题。在此之前，由于缺乏足够的儿童移植病房和专业技术力量，很多急需进行造血干细胞移植的湖南省儿童患者，不得不面临到北上广跨省治疗的困境。近两年来，该院儿科与血液科开展了切实高效的多学科合作，充分发挥湘雅三医院作为大型综合医院的技术优势，尤其着重于儿童造血干细胞移植病房的建立。

### 多国报告猴痘病例 中国输入可能性低 猴痘十问十答

详见05版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要求：

### 对核酸检测机构设立“红绿灯”机制

**本报综合消息** 近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全链条监管的通知》，要求设立“红绿灯”机制，落实“绿灯”优先审批、“黄灯”整改、“红灯”退出机制。

《通知》强调，各地要进一步落实医疗机构管理和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管理有关规定，严格检测机构和人员审批准入。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的，还应具备生物安全二级及以上条件及PCR实验室条件，并需登记备案。检测人员应当按照规定经技术培训合格后，方可从事核酸检测工作。承担大规模核酸检测任务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近两年内未受行政处罚，且最近两次

省级以上室间质评结果合格。

同时，各地要高度重视核酸样本采集等工作的源头管理，为实验室检测提供合格样本；做好核酸采样人员的储备和培训，不得以视频培训代替实操培训；采集后的样本要置于合格采样管内，并低温保存；要合理安排样本转运车辆，做好交通线路畅通保障，确保及时规范将样本转运至实验室进行检测。

《通知》要求，各地要强化日常监督管理，通过加大医疗机构校验力度，采取飞行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督促检测质量持续改进。根据日常管理情况，将核酸检测机构分为重点机构和一般机构进行分级管理。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当派驻临床检验专家

作为质量监督员，驻点进行全流程监管。

《通知》要求，各地要落实核酸检测机构准入退出机制，设立“红绿灯”，在依法准入时对符合条件的举办主体实行“绿灯”优先审批的同时，坚决落实“黄灯”整改、“红灯”退出机制。对投诉举报多、质量问题突出、有不良执业行为、室间质评不合格的，亮“黄灯”予以警告、通报批评，督促立即整改。对存在出具虚假检测报告、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检测工作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亮“红灯”直接依法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对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